

社團法人永和扶輪社 函

地址：23584 新北市中和區橋和路116號7樓之2

電話：(02)2243-5076

傳真：(02)2243-4980

Email: rotary.yungho@gmail.com

承辦人：黃建豪

受文者：新北市、臺北市、基隆市公私立大專院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9 月 01 日

發文字號：永和社字第 1150901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無

附件：一、永和扶輪社獎學金申請及頒發辦法

二、永和扶輪社獎學金申請書

主旨：

檢送本社獎學金申請及頒發辦法與申請表各乙份，敬請惠予公告週知，並推薦符合資格之學生踴躍提出申請參與甄選。

說明：

一、獎學金金額：新臺幣參萬元整。

二、名額：五名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：

(一) 設籍新北市永和區或中和區一年以上，並就讀新北市、臺北市、基隆市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在學學生。

(二) 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：

1. 成績優良。
2. 具特殊專長。
3. 家境清寒。

德明科大 總收文
公文文號：11500901
已登入公文系統

(三) 未領有其他獎學金。

(四) 非扶輪社員之子女。

四、檢附文件：

(一) 永和扶輪社獎學金申請書乙份。

(二) 貼有近期照片之申請書。

(三) 全家戶口名簿影本乙份。

(四) 自入學起至最近學期之成績單正本乙份。

(五) 自傳乙份。

(六) 如有清寒證明或就學貸款，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五、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31 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六、面談時間：預計於 115 年 12 月辦理，將另行以書面通知。

七、申請書可自行影印，亦可來信 Email 索取。

正本：

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吳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大同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世新大學、中華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淡江大學、致理科技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明志科技大學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。



社 長：邱火金